

公司代码：600771

公司简称：广誉远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624.44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59,389.95万元。由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誉远	600771	东盛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云	康云
办公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广安街299号巨燕财富广场3号楼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广安街299号巨燕财富广场3号楼
电话	0354-3968058	0354-3968058
电子信箱	tangyun@guangyuyuan.com	kangyun@guangyuyua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细分子行业为中成药制造业。

（一）医药行业的基本情况与发展阶段

医药制造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它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为救灾防疫以及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改革开放四十多年来，我国先后经历了实行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推行执业药师制度、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实行基本药物制度、推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加入国际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协调会（ICH）等一系列改革，医药产业有了长足发展。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多项政策对今后几年医药领域发展影响重大。尤其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等文件的发布，绘制了医药卫生事业的远景蓝图。2021 年在全球疫情依旧严峻的形势下，国内疫情防控得当，医药行业在经受住疫情考验后迅速恢复。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医药制造业全年增加值较去年增长 24.8%，每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速均超过 8%，最高月同比增速达 34%，其中有 5 个月同比增速超过 25%。同时，2021 年全年每月同比增速均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2021 年 1-12 月，医药

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 29,288.5 亿元，同比增长 20.1%；实现利润总额 6,271.4 亿元，同比增长 77.9%。

近年来，随着国内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医疗保健需求的不断增加，我国医疗卫生支出总额在近年来呈现稳步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全国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 2,115 元，增长 14.8%，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8.8%。与 2019 年相比增长 5.4%。由此可见，未来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持续推进，我国居民对于药品的刚性需求将不断释放，我国医药行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也将愈发重要，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初步估计，2021-2026 年，医药制造业营业收入将不断增长，至 2026 年中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企业营业收入或将达到 3.17 万亿元左右，医药行业发展持续向好。

（二）医药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发展不可避免的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但药品的使用事关生命、健康，行业的需求具有刚性特征，呈典型的弱周期，其消费支出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质量密切相关，不存在明显的区域性、季节性。行业增长速度虽因新冠肺炎疫情稍有波动，但总体增速平稳，同时受我国医改加深、政府投入增长以及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快速提升等因素的影响，行业持续增长，属成长性行业。

（三）中医药行业基本发展情况

中医药是我国传统医学的瑰宝。中医药在疾病的预防、治疗以及保健等领域有着独特的优势，中医药产业由于其特有的理论体系、诊疗手段、文化特质因素，表现出独特的发展需求和社会影响。

中医药作为我国的民族医药产业，国家高度重视中医药行业的发展，相继颁布《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健康中国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等一系列政策，为医药产业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指出，预计到 2025 年，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明显增强，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政策和体系进一步完善，中医药振兴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此外，中医药在此次新冠肺炎防治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中医药在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中第一时间介入，连续九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对中医药疗法的使用给予确认，参与新冠肺炎患者医学观察期、临床治疗期和康复期的全程干预。

近年来，我国农村城镇化进程提速，总体健康需求显著提高，人民群众保健意识

普遍增强，对健康保健的需求日益强烈。同时叠加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中医药行业的需求不断释放。另一方面，我国进入人口快速老龄化阶段，大量有消费能力的老年人群也必然拉动中医药保健市场的需求。此外，随着我国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进入了新时期，新时代、新形势下老百姓健康需求的变化，医改攻坚带来的医疗服务格局调整，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潮流的涌现发展，必将为中医医疗服务提升优化释放巨大空间。

（四）竞争格局和行业、市场地位

中药产业主要细分为中药材、中药饮片和中成药 3 个大类，整体来看，我国中药行业主要还是以中成药制造为主，属充分竞争行业，中成药生产企业呈现比较分散的格局，主要集中在中东部地区。中药饮片由于进入壁垒较低，大多数企业的规模较小，同时市场区域集中度也相对集中。

根据申万行业分类标准，截至 2021 年末，A 股共计有 433 家医药生物类上市公司，其中中药类有 69 家。2021 年前三季度，上述 69 家中药类上市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484.61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近 252.03 亿元。其中排名前五位的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0.62 亿元，占全部中药类上市公司营业收入的 46.31%。

（五）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1、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这一年，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全年国家层面发布医药行业相关政策 500 余条，数量较去年大幅增长，特别是针对中医药发展的政策，将给整个行业带来巨大的挑战与机遇。

2021 年 2 月 9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发布。该通知指出，要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认真总结中医药防治新冠肺炎经验做法，破解存在的问题，更好发挥中医药特色和比较优势，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2021 年 5 月 10 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发布。该意见指出，要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监管创新，加强监管队伍建设，加快建立健全科学、高效、权威的药品监管体系，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进一步提升药品监管工作科学化、法治化、国际化、现代化水平。2021 年 6 月 17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从 4 大方面提出 20 项重点工作，明确将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作为 20 项重点任务之一。2021 年 6 月 30 日，国家卫健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联

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意见》，其中提出，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加强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推动中西医协同发展的经验做法。适时组织遴选部分技术水平高、科研实力强、发展潜力足的综合医院，打造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旗舰”科室，辐射带动全国整体中西医结合医疗水平提升。

这些政策的出台，将更有力地促进广誉远高品质中药战略的实施，有助于广誉远中医馆及文化体验博物馆的落地发展，同时助力推动公司核心产品循证医学研究工作的开展，为医院专业化学术活动推广发挥更好的作用。

2、药品研发、注册、生产政策法规

2021年1月13日，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上市后变更管理办法（试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该办法落实了《药品管理法》对药品生产过程中的变更按照风险实行分类管理的要求，进一步明确了药品上市后变更的原则和常见情形，规定了持有人义务和监管部门职责，为药品上市后变更管理提供了依据。一方面鼓励持有人运用新技术、新方法、新设备、新科技成果，不断改进和优化生产工艺，持续提高药品质量，提升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性。另一方面，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于药品监管工作“四个最严”的要求，规范药品变更行为和变更监管，严厉打击非法变更，落实持有人主体责任，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这些严监管政策的不断升级，有利于打击劣币驱逐良币的市场恶性竞争行为，长期以来，公司始终秉承“修合虽无人见，存心自有天知”的制药古训，严格甄选道地药材，传承古法炮制工艺，坚定“全产业链打造高品质中药”的发展战略，壮大产品品牌、企业品牌，为广大人民提供质量上乘、疗效卓越的高品质中药。同时，公司也主动顺应国家政策导向，把握发展新契机，积极参与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研制，以及既有品种工艺改进等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全面加强药品生产监督管理，以保障生产全过程持续合规，促进中医药振兴发展。

3、药品招标采购政策法规

2021年1月28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发布。该意见指出，要完善以市场为主导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发挥医保基金战略性购买作用，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健全政府组织、联盟采购、平台操作的工作机制，引导药品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有力减轻群众用药负担，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推动公立医疗机构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病有

所医。

2021年12月21日，湖北牵头19省联盟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开标，157家企业的182个产品参与报价，采购规模近100亿元；最终97家企业、111个产品中选，中选率达62%，中选价格平均降幅42.27%，但此次中成药集采降价幅度较前几轮的化学药集采较为温和。随着中成药纳入集采范围的步伐加快，中医药行业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

公司主要产品暂未涉及集中采购政策，未来，若公司产品被纳入集中采购，也将会对公司产生一定的影响，对此，公司也将密切关注并积极应对国家及各省药品招标采购政策的具体实施进展，加强对政策及行业准则的把握理解，充分利用产品优势、研发学术优势，强化专业化学术推广力度，提升公司产品品牌优势，强化OTC终端的持续增长。

4、环保、药品质量安全和产品责任政策法规

2021年12月，国家药监局等8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国家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规划》，明确了我国“十四五”期间药品安全及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提出五个“坚持”总体原则和主要发展目标，并制定出10个方面主要任务，以保障“十四五”期间药品安全，促进药品高质量发展，推进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规划》要求，要加强对药品安全工作的统筹协调领导，创新完善支持保障机制，积极参与全球药品安全治理，激励药品监管干部队伍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地方各级政府对本地区药品安全工作负总责，各省级人民政府要建立药品安全协调机制，统筹药品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

公司在严格遵守GMP规范的基础上，始终秉承“修合虽无人见，存心自有天知”的制药理念，恪守“非义而为，一介不取；合情之道，九百何辞”的经营准则，坚守严苛的制药理念及工匠精神，选用上乘道地的药材，遵循古法传承的炮制工艺，以“做引领中医药质量标准的企业标杆”为目标，加强GMP规范执行和落实，坚持实施生产现场管理及全过程控制，生产出疗效确切、服用安全的药品，更好的服务于消费者，不断提升消费者对公司及产品的满意度。

5、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政策法规

2021年8月31日，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提出通过3至5年的试点，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经验。到2025年，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经验向全国推广，分类管理、

医院参与、科学确定、动态调整的医疗服务价格机制成熟定型，价格杠杆功能得到充分发挥。《试点方案》明确建立目标导向的价格项目管理机制、更可持续的价格管理总量调控机制、规范有序的价格分类形成机制、灵敏有度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严密高效的价格监测考核机制五项机制。

2021年11月26日，国家医疗保障局《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发布。根据计划，到2024年底，全国所有统筹地区全部开展DRG/DIP支付方式改革工作，到2025年底，DRG/DIP支付方式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开展住院服务的医疗机构。

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深入，国家医保局集采购、定价、支付三权合一，主导三医联动，持续推进国家医保控费及支付改革等。这些政策的推进对中成药都将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21年末，公司共有36个品种纳入国家基药目录，61个品种纳入国家医保目录，主要产品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牛黄清心丸均入选以上两类目录，公司将持续关注医疗政策的变化，不断通过专业化的学术研究积极响应国家规定，规范用药范围，持续为患者提供质优价廉的高效中药，服务大众健康。

（六）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中药产品的生产、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核心业务为中成药业务。依据产品定位和销售渠道不同，公司医药工业主要包括传统中药、精品中药和养生酒三大板块。

公司现有丸剂、散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煎膏剂、酒剂等8种剂型，104个药品注册批件、1个保健食品许可批件、1个白酒许可批件、221个商标和21项专利技术。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共有36个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61个药品入选《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公司拥有深厚的历史积淀和良好的品牌形象，核心子公司山西广誉远距今已有481年的历史，是中国现存历史最为悠久的中药企业与药品品牌，其核心产品龟龄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的制作技艺先后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牛黄清心丸的制作技艺则被列入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七）主要产品及用途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功能主治	类别	归属业务板块	中药保护品种
1	龟龄集	内科扶正	强身补脑，固肾补气，增进食欲。用于肾亏阳弱，记忆减退，夜梦精溢，腰酸腿软，气虚咳嗽，五更溏泻，食欲不振。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国家 秘密级
2	定坤丹 大蜜丸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国家 秘密级
3	定坤丹 水蜜丸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	中药	传统中药	国家 秘密级
4	定坤丹 口服液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中药	精品中药	国家 秘密级
5	安宫 牛黄丸	内科开窍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
6	牛黄 清心丸	内科开窍	清心化痰，镇惊祛风。用于风痰阻窍所致的头晕目眩，痰涎壅盛，神志混乱，言语不清及惊风抽搐、癫痫。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
7	加味 龟龄集酒	内科扶正	强身补脑，固肾补气，增进食欲。用于肾亏阳弱，记忆减退，夜梦精溢，腰酸腿软，气虚咳嗽，五更溏泻，食欲不振。	中药	养生酒	-
8	龟龄集酒	-	延缓衰老、抗疲劳。	保健食品	养生酒	-

注：2016年3月，公司龟龄集、定坤丹国家秘密技术保密期限届满，根据国家管理部门相关定密权限工作进度安排，科技部于2020年11月重启保密审查工作，公司已通过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将保密申请等相关材料提交至科技部。截至目前，科技部就该项工作尚在有序进行中，在办理续期期间，上述产品均处于未解密状态。

（八）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主要采用招标采购和直接采购两种方式，具体如下：

（1）招标采购

招标采购方式主要针对采购量比较大的原材料、包装材料。对于使用量大的包装材料和价格波动较大、市场供应充足的原材料，公司通过招标方式采购。对于价格波动较小或者招标组织难度大、费用较高的原材料和包装材料采购，通过招标确定主要

供应商后，在年度内从入选供应商内进行询比价采购。

（2）直接采购

公司对其他原材料、辅料等采用货比三家、价格和质量兼顾的方式直接采购，办公用品和劳保用品采用按季度计划统一询比价集中采购。对稀缺品种、限制性品种、重点贵细品种，根据品种特性和国家政策，采用基地直采、定向采购、向战略合作客户采购和特定时间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原则上按照销售需求，结合一定量的安全缓冲库存储备，制定生产计划。在生产的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国家 GMP 规范要求 and 公司制定的药品生产标准组织生产。整个生产过程精选道地药材，遵循古法炮制，严格质量控制，细化考核，规范生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1）医药工业

公司自产药品均采用买断销售方式进行销售，下游客户包括医药批发经销商、连锁药店、国药堂等，目前采用的销售模式具体可细分为三种销售模式，包括协作经销模式、代理销售模式和经销模式，具体如下：

① 协作经销模式

公司传统中药的大部分药品、加味龟龄集酒以及部分养生酒采用协作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协作经销是一种将产品采取买断经销方式销售给医药商业批发企业、并协助批发企业开发维护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等终端客户的销售模式。公司自有销售队伍以及合伙人组建的销售队伍在各自区域内寻找合适的协作经销商，在签订经销合同后，与区域经销商整合资源，开拓区域内零售药店，以及在线上、线下通过临床推广、学术推广共同开发区域内的医院终端市场，并提供销售及售后服务，同时对医药商业批发客户提供相应的服务支持。

② 代理销售模式

公司对于部分药品采取代理销售模式，由具有一定经济实力或市场渠道资源的代理商在特定区域代理公司产品，代理商在特定区域自主开拓销售渠道、开拓终端市场，并协调公司产品在代理区域内的市场准入工作，包括物价备案、产品检验、招标投标、进入医保、农保等，确保公司产品中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代理商合作的区域性医药商业企业后，一般不提供其他后续支持和服务，亦不承担市场风险。

③ 经销模式

公司的精品中药及部分养生酒采取经销模式，即将产品以买断方式销售给与区域合作伙伴设立的国药堂（公司大多仅参股 10%左右）、经销商，由其零售给消费者。

（2）医药商业

公司以拉萨广誉远为平台，自其他药品生产企业购进产品，通过自有销售渠道销往西藏地区的医疗机构或零售终端。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详细内容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的内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102,482,555.59	3,797,965,909.49	-18.31	3,537,356,94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9,406,592.48	2,412,130,935.42	-12.96	2,356,936,419.07
营业收入	854,223,148.51	1,109,430,046.82	-23.00	1,217,097,471.0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49,296,935.81	1,107,344,061.53	-23.3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244,434.80	32,003,001.58	-1,088.17	130,068,24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7,418,083.43	-8,592,758.10	不适用	111,812,10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68,872.18	-75,524,827.22	不适用	-140,819,718.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03	1.35	减少15.38个百分点	5.5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4	0.07	-1,014.29	0.2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4	0.07	-1,014.29	0.2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0,029,084.46	185,350,309.31	219,382,848.90	259,460,90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69,889.88	-53,253,829.02	-62,647,756.74	-205,512,73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7,935.25	15,730,758.76	-71,194,108.59	-293,002,66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89,979.57	60,128,017.06	15,031,905.64	37,798,929.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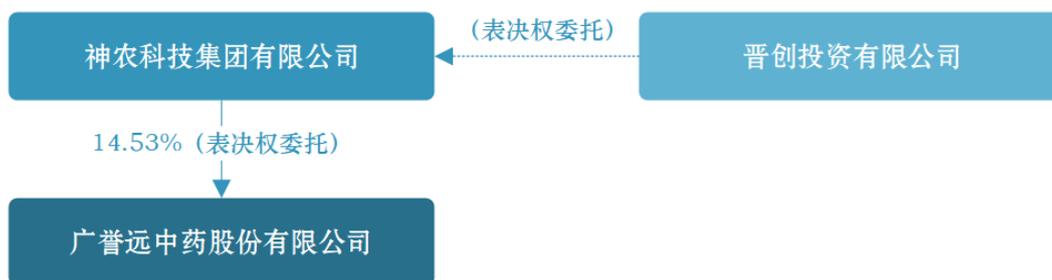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90,9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93,40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	31,508,968	71,508,968	14.53		无		国有法人
樟树市磐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19,081	8,706,637	1.77		无		其他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54,949,668	8,142,293	1.65		冻结	8,142,293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蒋仕波	-1,004,000	7,690,000	1.56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387,700	4,000,081	0.81		无		其他
刘金群	3,043,000	3,043,000	0.62		无		境内自然人
浙江象舆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象舆行思源3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26,500	2,226,500	0.45		无		其他
葛新强	2,130,500	2,130,500	0.43		无		境内自然人
戴乐君	-199,918	2,000,135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闫浩	1,720,637	1,720,637	0.3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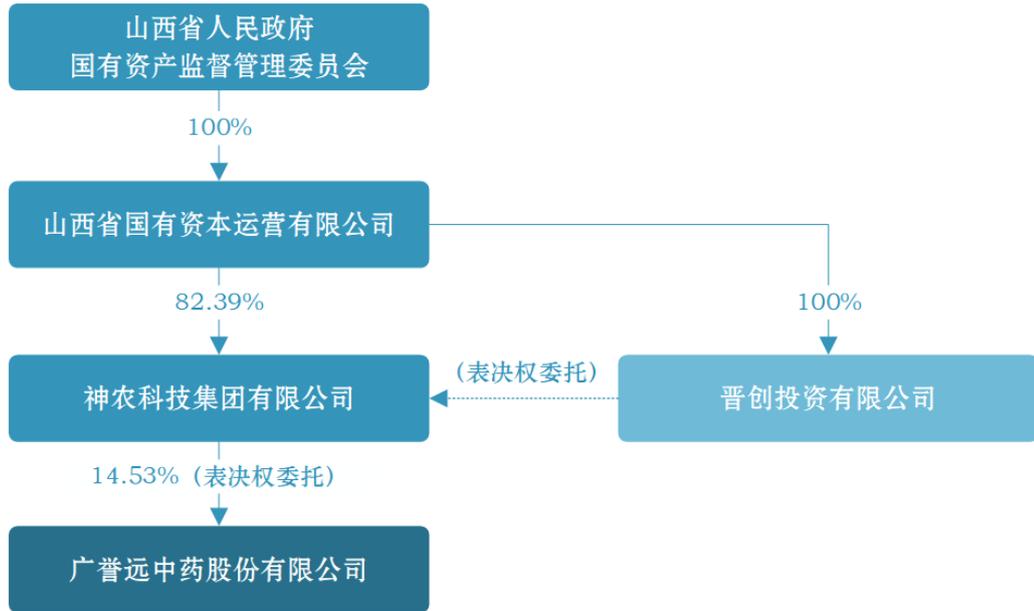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10,248.2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9,940.6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5,422.3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1,624.44 万元。原因分析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七、关于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与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相比，公司销售收入完成率为 63.28%，经营业绩出现亏损。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